

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保障性住房建设与管理、房产监管、物业管理等工作。

1.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住房建设、房地产和房屋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监督检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执行情况。

2. 建立和完善全县住房保障体系，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的规划、计划、建设、审核、准入、分配和管理及公共租赁住房的物业监管工作。

3. 依法对全县合法建造的房屋进行产权审核，商品房预销售许可、合同登记备案、产权产籍、房地产转让、抵押、继承、赠予互换、合并、分立等业务工作。承担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工作。

4. 承担全县房地产中介（估价、经纪）服务机构监管工作；负责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资质管理及从业人员资格审查和管理。

5. 对全县物业服务行业进行监督检查，并会同财政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指导和监督工作。

6. 承担全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

7.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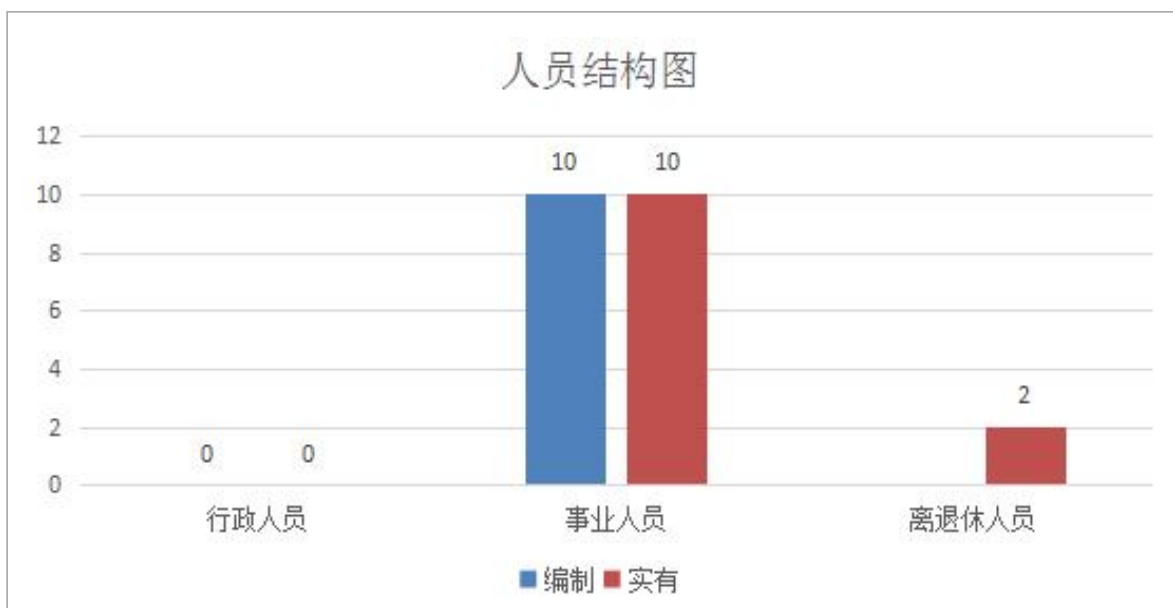
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下文简称本单位)现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股、房产监管股、住房保障管理股 4 个股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柞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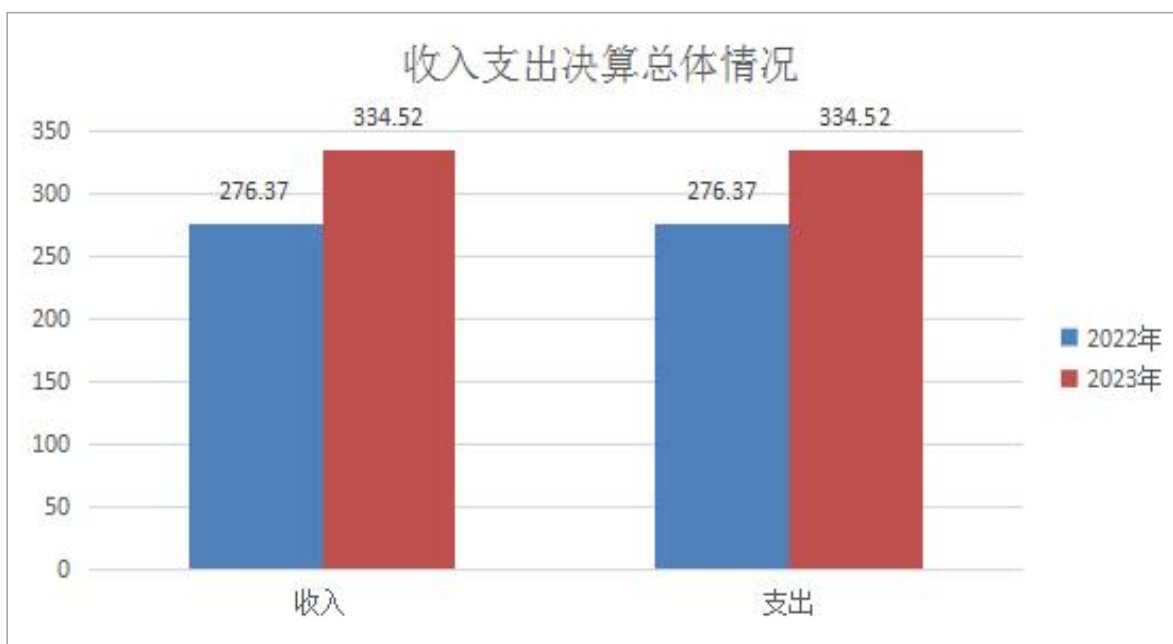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人员 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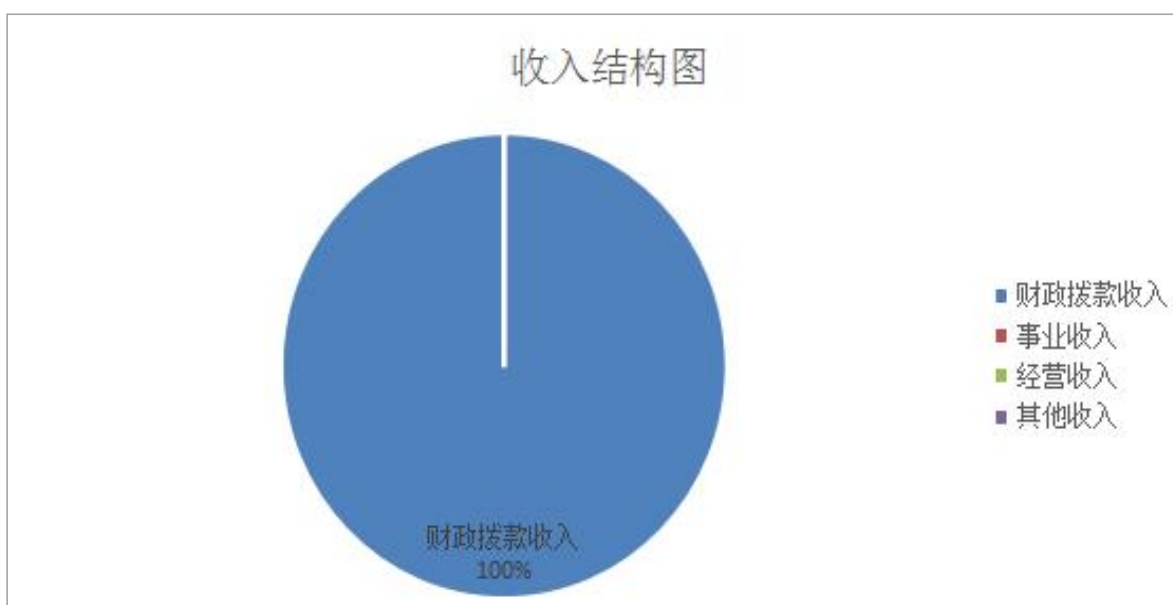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34.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58.15 万元,增长 21.04%。主要是保障性住房管理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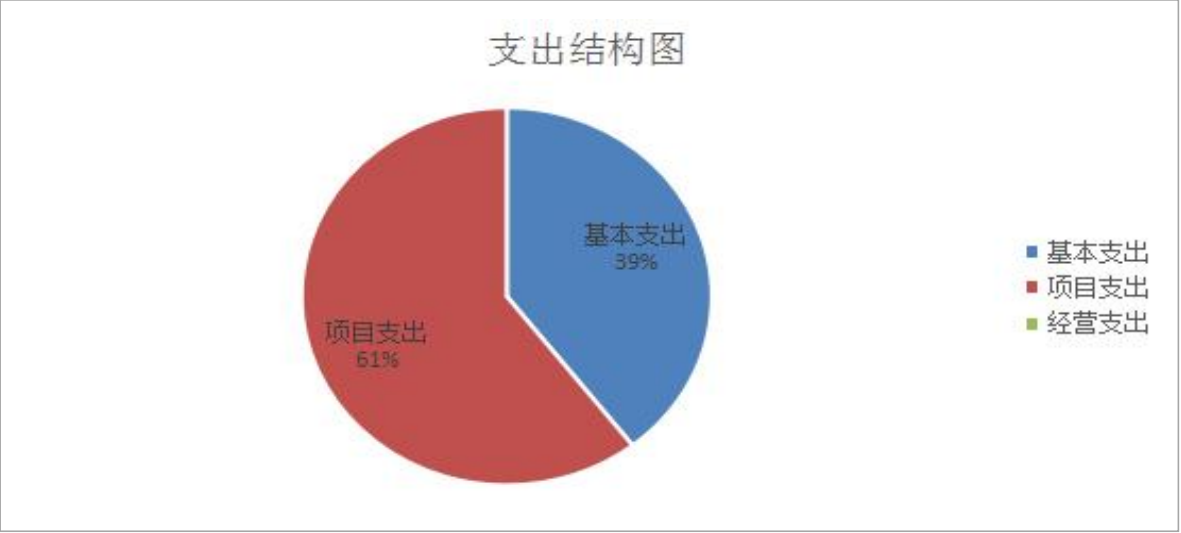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4.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4.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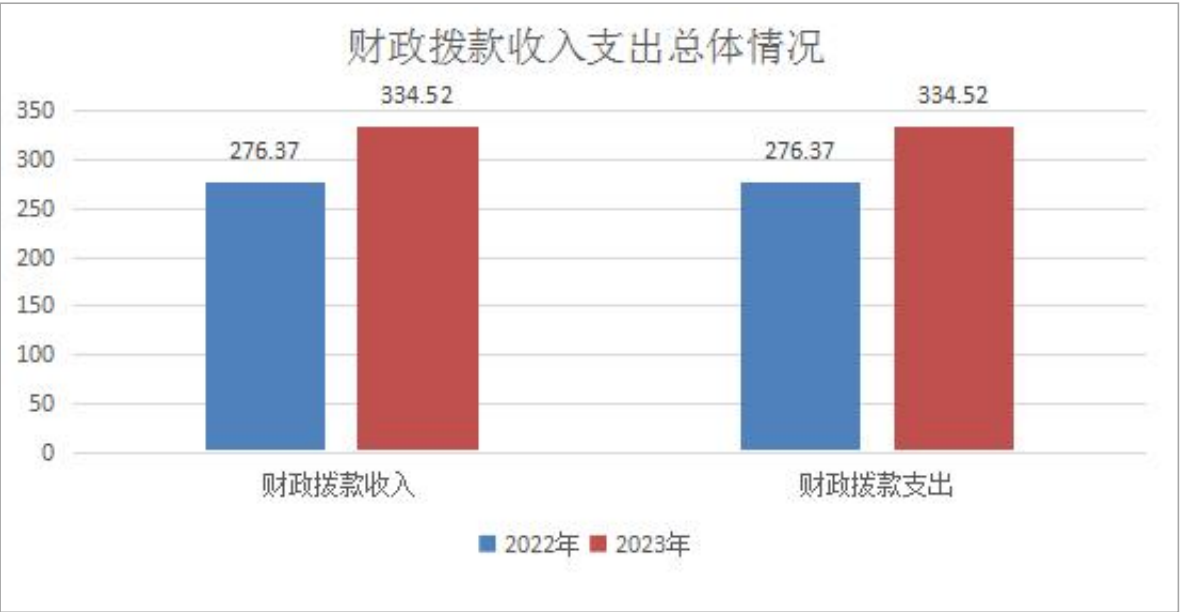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4.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08 万元,占 39.48%;项目支出 202.44 万元,占 60.5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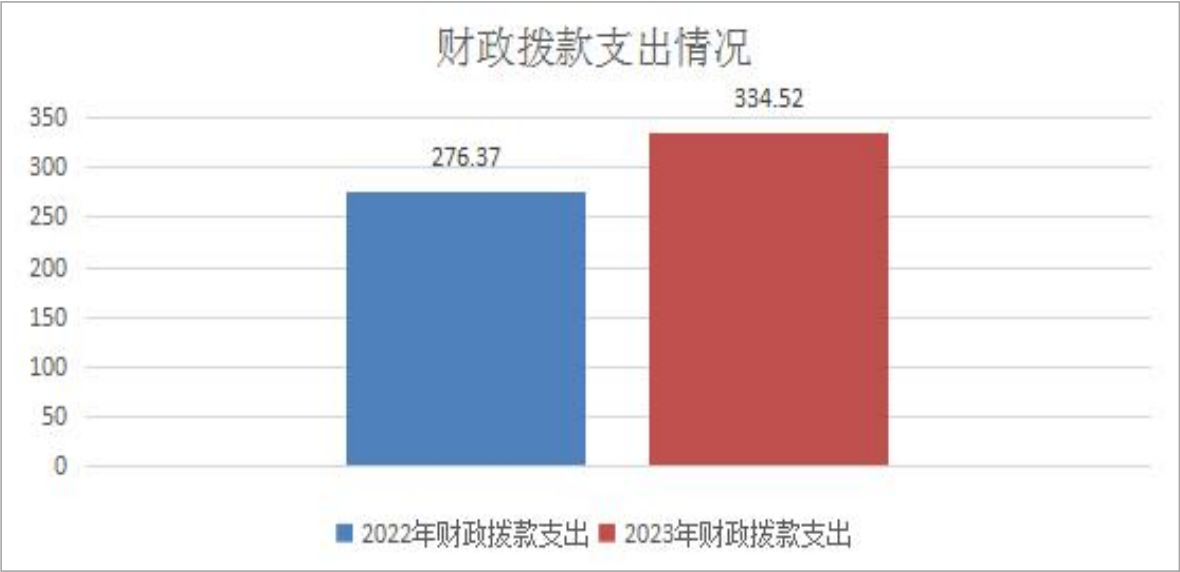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34.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58.15 万元,增长 21.04%。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管理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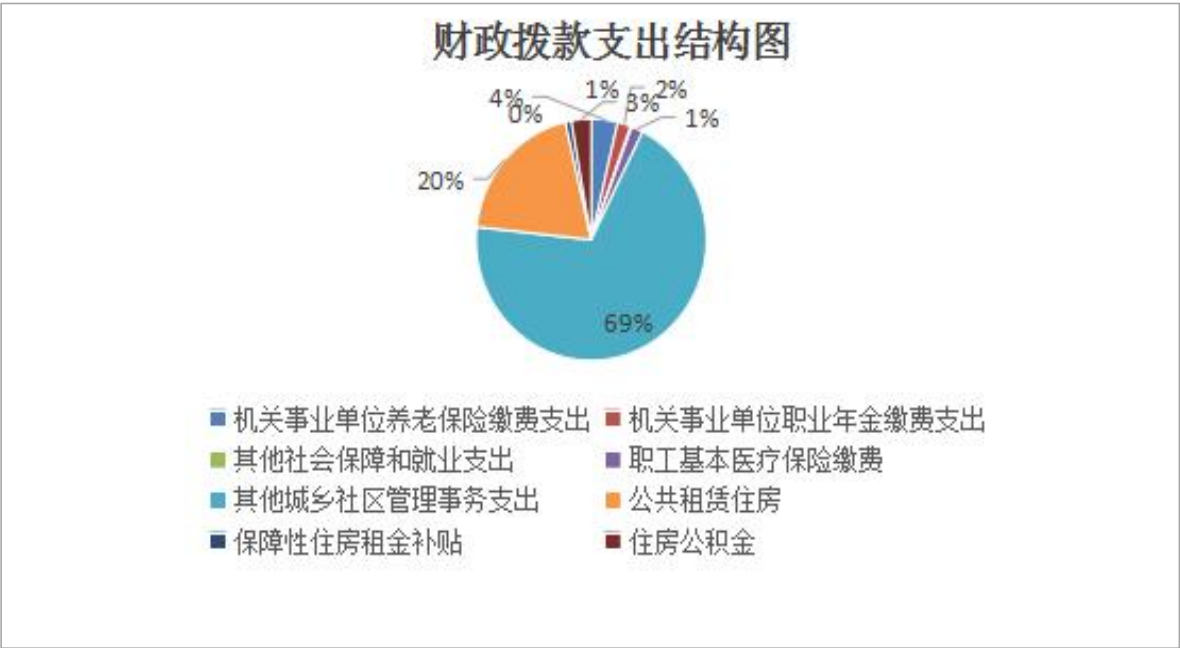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50.97 万元，支出决算 33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1.5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8.15 万元，增长 21.04%，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管理费用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3.44 万元，支出决算 12.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与实际存在测算偏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6.73 万元，支出决算 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测算偏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 1.05 万元，支出决算 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测算偏高。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6.8 万元，支出决算 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测算偏高。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111.65 万元，支出决算 23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保障性住房维修维护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

支出决算 65.9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当年追加湾潭子保障房小区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

支出决算 2.8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当年追加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1.3 万元，支出决算 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测算偏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0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7.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努力压缩接待批次。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0.08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接待批次及标准节约。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努力压缩接待批次。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0.08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接待批次及标准节约。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5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

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保障性住房管理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6 个，来宾 23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6.5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6.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6.5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度全面完成公共租赁住房的分配与管理、租赁补贴发放、和谐社区建设、保障房信息平台建设；房产预售、交易、抵押、转让；物业管理；中心工作等。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保障性住房管理维修维护 1 个一

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202.4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1.5 分，全年预算数 334.52 万元，执行数 33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在县委县政府的关怀下，在市房管局的精心指导和主管局的直接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夯实工作责任，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取得了显著成效，扎实抓好“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工作。截至 12 月底，新增发放补贴 43 户，累计发放补贴 55 户，完成全年任务的 143%；加大保障房小区创建达标工作，通过对小区环境卫生的整治、物业服务水平的提升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的完善，湾潭子保障房小区、红石岩保障房小区等均达到了市级创建标准，完成了创建任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基层公租房的管理薄弱，物业管理服务还需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执行住房保障政策，加强保障性住房管理，提高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商品房市场监管、物业管理、房产交易、网签等工作；牢固树立大局观念，扎实抓好中心工作。

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 值	执 行 率	得 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 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障单位正常业务， 人员经费、包含工 资、社保缴费等支 出。	100%	132. 08	132. 08		132. 08	132. 08		—	100%	—
	任务 2	保障性住房管理 与维修(护)费用 等支出	100%	202. 44	202. 44		202. 44	202. 44		—	100%	—
	金额合计			334. 52	334. 52		334. 52	334. 52		1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业务，人员经费、包含工资、奖金发放、社保保险缴费等支出； 扎实抓好“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工作；保障性住房管理与维修(护)费用等支出。						保障单位正常业务运转，职工工资、奖金按时发放，及时上缴养老等各类社 保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缴费；完成保障性住房的日常管理与维修(护)工作；新 增发放补贴 43 户，累计发放补贴 55 户，完成全年任务的 143%；加大保 障房小区创建达标工作，通过对小区环境卫生的整治、物业服务水平的提升 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的完善，湾潭子保障房小区、红石岩保障房小区等均达 到了市级创建标准，完成了创建任务。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管理与维修(护)套数			1672		1650		10	8	
		质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入住率			≥95%		98%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性住房租赁时间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入			≥300 万元		3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			100%		85%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性住房功能完善，持续为中 低收入家庭提供住房保障			100%		95%		15	1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保障性住房住户满意度			≥98%		≥95%		10	9. 5	
总分										100	91.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保障性住房管理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保障性住房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2.44 万元，执行数 202.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贯彻省市保障房小区“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工作精神，加大投入，上下联动，紧密协作，扎实推进“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工作，投资 176 万元新建湾潭子保障房小区便民服务中心 462 平方米，目前已完成二层主体工程，项目建成后该小区管理服务水平将会得到很大提升，保障对象满意度将显著提高。目前全县符合“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条件的保障房小区共 3 个 1510 套，已获得省市命名的保障房小区共 2 个 1370 套。对需维修维护的保障住房进行全面排查，当年累计维修 32 次保障住户住房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有个别住户中途转租及拖欠租金情况，说明在管理方面还是存在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坚决履行主体责任，坚持把整治保障性住房领域突出问题作为当前一项政治任务，牵头制定工作方案，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任务，明确整治措施、落实监管职责，突出重点、靠前指挥，切实抓好整治落实，并与纪检监察部门密切协作，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全面开展问题排查，按照专项整治内容，成立专班，专人负责全面掌握我县保障房领域存在的各种问题，并

分类建立台账，通过微信、朋友圈、抖音等自媒体广泛宣传，征集各类违法违规线索，通过开展敲门行动、数据联查、受理投诉、资格年审等方式，全面排查各保障房小区，理清理顺房源申请登记“三统一”、保障对象四类信息比对、举报线索限时办理、资格年审信息变化等工作，及时发现各类问题、化解矛盾纠纷。

县级保障性住房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柞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2.44	202.4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2.44	202.44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扎实抓好“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工作；加大保障房小区创建达标工作；提高物业服务水平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的完善。			扎实抓好“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工作。截止12月底，新增发放补贴43户，累计发放补贴55户，完成全年任务的143%；加大保障房小区创建达标工作，通过对小区环境卫生的整治、物业服务水平的提升及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的完善，湾潭子保障房小区、红石岩保障房小区等均达到了市级创建标准，完成了创建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和谐社区·幸福家园”创建小区个数及套数	3个1510套	2个1370套	20	18	存在不达标，继续创建
		质量指标	获省市命名个数及套数	3个1510套	2个1370套	10	9	加大创建力度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时限	100%	90%	10	9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数（万元）	202.44	202.44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	100%	85%	20	17	加强管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性住房功能设施完善。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性住房住户满意度	≥98%	≥95%	10	8.5	提升服务水平
总分						100	91.5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435338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1.9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4.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34.52	总计	62	334.52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4.52	334.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	19.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9	18.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8	12.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	6.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	5.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1.94	231.9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1.94	231.9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1.94	23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5	77.9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70	68.7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5.90	65.9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80	2.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5	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	9.2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4.52	132.08	20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	19.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9	18.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8	12.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	6.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	5.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1.94	98.20	133.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1.94	98.20	133.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1.94	98.20	133.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5	9.25	68.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70		68.7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5.90		65.9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80		2.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5	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	9.2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17	19.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6	5.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1.94	231.9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95	7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4.52	334.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4.52	总计	64	334.52	334.52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4.52	132.08	20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	19.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9	18.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8	12.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1	6.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	5.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6	5.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1.94	98.20	133.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1.94	98.20	133.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1.94	98.20	133.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5	9.25	68.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70		68.7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5.90		65.9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80		2.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5	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	9.2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58	30201	办公费	1.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0.6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2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4.51	30205	水费	0.3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8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1	30207	邮电费	0.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30211	差旅费	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7	39910	资本性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127.24	公用经费合计					4.84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房产管理中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					2		
决算数	0.15					0.1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